

巴葡科技企業(澳門)創新創業大賽

2024

章程

- 主辦單位：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 承辦單位：大橫琴(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
- 支持單位(擬邀)：廣東省科學技術廳
江蘇省科學技術廳
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
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
廣州市科學技術局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
珠海市科技創新局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經濟發展局
中國—葡語系國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
- 支持機構：
(按字母順序排列) 42Rio
929 Challenge
Antera Asset Management SA
Association of Entrepreneurship and Innovation Macau-China and Portuguese-speaking Countries (AEIMCP)
Beta-i
Bolder
CIETEC
Fábrica de Startups – Portugal
Federal University of Ceará
Federal University of Rio de Janeiro
Inova China HUB
Supera Parque
Traciona
University of Aveiro
University of Coimbra
University of Évora

UPTEC

媒體合作夥伴：
澳門日報
商訊
句號報

合作單位(擬邀)：
大西洋銀行
澳門葡中工商會澳門分會
葡語國家共同體企業聯合會

2024 巴葡科技企業(澳門)創新創業大賽

章程

1. 背景

國家提出“創新驅動發展”的政策方向，在“一帶一路”倡議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歷史機遇，以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創新制度環境下，澳門將可進一步充份發揮其“中葡平台”的獨特優勢，推動中葡科技創新交流合作，一方面將澳門發展為中葡科技合作的高效務實平台，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可持續發展，及賦能橫琴深合區的建設；另一方面亦能為葡語國家的優秀科技企業提供進入內地市場的平台，與內地龐大的市場、優秀的技術、豐富的資金等科技企業所需的資源對接，以“互惠互利，相互合作”的方式，推動中葡雙方的科技創新產業共同發展。

2. 賽事簡介

巴葡科技企業(澳門)創新創業大賽(下簡稱“大賽”)自2021年起每年舉辦。採取「在地推薦、澳門評審、灣區落地」的方式，為葡語國家的創新創業團隊提供多元化的發展機遇。經多個葡語國家孵化機構、高等院校推薦的創業項目，將由專業投資人、高校導師、金融機構負責人、孵化器代表等組成的大會評審團進行聯合甄選，得獎項目除獲得獎金、獎狀外，將有機會獲主辦單位引薦予投資機構、金融機構、孵化機構，為創業項目落戶粵港澳大灣區、尋找合作夥伴以及資金資源等爭取機會。

參賽項目將有機會參加澳門的大型展覽以及粵港澳大灣區考察團，藉此機會向國際、中國特別是大灣區及澳門的展商及投資商，展示葡語國家的科技發展及科創企業實力的良好時機。參賽者亦可透過澳門作為「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及「中國—葡語系國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的功能，在展會及比賽中獲得交流、展示、洽談、對接等機會。

3. 賽事日程及參賽方式

3.1 項目徵集：各參賽項目可自即日起至9月4日前提交報名資料、投融資需求表、倘有的路演展示資料（如PPT或小冊子）及5分鐘預錄的項目路演短片

-路演語言: 英語

-影片解析度: 720p/1080p

-影片格式: MOV/MP4

3.2 決賽：

3.2.1 日期及時間：2024年10月10日（週四）上午9:00（澳門時間）；

3.2.2 地點：澳門科學館；

3.2.3 大賽評委們將於現場就各參賽項目預先提交的5分鐘的路演短片及於比賽當天3分鐘的線上即時問答進行評分。

3.3 賽果公佈：

大賽當天 或 於主辦及承辦機構的官方平台（網站、臉書、微信公眾號等）公佈。

4. 獎項及獎勵

4.1 冠、亞、季軍及主要獎項：

獎項名稱	競逐資格	名額	獎金
冠軍	所有決賽隊伍	1	澳門元150,000 及獎狀
亞軍		1	澳門元100,000 及獎狀
季軍		1	澳門元80,000 及獎狀
「最具灣區發展潛力獎」		2	澳門元50,000 及獎狀(每隊獲獎隊伍)
「最具科技價值轉移獎」		2	澳門元50,000 及獎狀(每隊獲獎隊伍)

4.2 其他獎勵及機會：

在決賽中獲獎的項目，將有機會在主辦單位的引薦下，與投資機構、金融機構、孵化器等作對接。此外，如項目有意前往粵港澳大灣區就落戶當地、尋找合作伙伴和融資等進行實地考察交流，將有機會獲由澳門特區政府提供的部份資助。詳情將於稍後公佈。

5. 參賽主題及限制

5.1 參賽項目須屬以下科技範疇之一：

- 5.1.1 集成電路和電子元器件；
- 5.1.2 生物醫藥和醫療器械；
- 5.1.3 生物科技；
- 5.1.4 大數據和人工智能(包括自動駕駛技術、智能製造技術、人工智能、物聯網技術服務、區塊鏈技術、交互技術、雲計算、邊緣計算、可穿戴智慧設備、智慧無人飛行器等)；
- 5.1.5 新材料和新能源。

5.2 有意落戶粵港澳大灣區發展。

6. 參賽辦法及提交報名資料方式

6.1 報名者可與當地的活動支持機構聯絡：

6.1.1 澳門：

6.1.1.1 929 Challenge:

(網站：<https://929challenge.org/> 電郵：marco@929challenge.org)

6.1.1.2 Association of Entrepreneurship and Innovation Macau-China and Portuguese-speaking Countries (AEIMCP):

(網站：<https://www.linkedin.com/company/association-for-entrepreneurship-and-innovation-macau-china-psc/> 電郵：marco@929challenge.org)

6.1.2 葡萄牙：

6.1.2.1 Beta-i:

(網站：<https://beta-i.com/> 電郵：geral@beta-i.com)

6.1.2.2 Fábrica de Startups – Portugal

(網站：<https://www.fabricadestartups.com/> 電郵：talk@fabstart.pt)

6.1.2.3 University of Aveiro:

(網站：<https://www.ua.pt/pt/incubator/> 電郵：uaincubator@pci.pt)

6.1.2.4 University of Coimbra:

(網站：<https://www.uc.pt/en/> 電郵：gabadmin@uc.pt)

6.1.2.5 University of Évora:

(網站：<https://www.uevora.pt/en> 電郵：geral@sasue.uevora.pt)

6.1.2.6 UPTEC:

(網站：<https://uptec.up.pt/> 電郵：geral@uptec.up.pt)

6.1.3 巴西：

6.1.3.1 42Rio:

(網站：<https://42.rio/> 電郵：contato@42.rio)

6.1.3.2 Antera Asset Management SA:

(網站：<https://www.anteragr.com.br/> 電郵：contato@anteragr.com.br)

6.1.3.3 Bolder:

(網站：<https://www.somosbolder.com.br/> 電郵：talk@somosbolder.com.br)

6.1.3.4 CIETEC:

(網站：<https://cietec.org.br/> 電郵：contato@cietec.org.br)

6.1.3.5 Federal University of Ceará:

(網站：<https://parquetecnologico.ufc.br/pt/> 電郵：parquetecnologico@ufc.br)

6.1.3.6 Federal University of Rio de Janeiro:

(網站：<https://incubadora.coppe.ufrj.br> 電郵：inc@incubadora.coppe.ufrj.br)

6.1.3.7 Inova China Hub:

(網站：<https://inovachina.com/> 電郵：faleconosco@inovachina.com)

6.1.3.8 Supera Parque:

(網站：<https://superaparque.com.br/> 電郵：parque@superaparque.com.br)

6.1.3.9 Traciona:

(網站：<https://www.traciona.com/> 電郵：franklin@traciona.com)

7. 評審標準

7.1 項目創新性；

7.2 項目落地可行性；

7.3 項目盈利能力；

7.4 市場競爭力；

7.5 團隊綜合能力。

註：若遇項目分數相同，則由評審委員會開會商議結果。

8. 一般規則

8.1 所有參賽者所提交的個人資料必須屬實和準確；主辦單位有權要求參賽者提供檔案正本，以作核實；

8.2 在提交申請過程中所引致的延誤、遲到或誤投的申請，主辦機構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8.3 同一參賽者只能代表一個項目參賽；

- 8.4 參賽者如擁有參賽項目的知識產權，需要確保沒有侵犯任何人或實體的知識產權；保障知識產權或參賽者其他權利的責任完全在於參賽者身上，主辦單位不承擔任何參賽者的知識產權保障或其他權利之責任；
- 8.5 過往「大賽」中曾獲獎的項目不可再次參賽；
- 8.6 「大賽」得獎者需要參與主辦單位舉辦的推廣活動；
- 8.7 為方便日後安排商業對接等後續活動的目的，主辦單位有權把參賽者提交之項目資料授予相關第三方機構作介紹用途。

9. 備註

- 9.1 主辦單位按照第8/2005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來處理所有報名者的個人資料。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絕對保密，並只作大賽活動之用；
- 9.2 決賽參賽者須配合主辦單位的宣傳活動，主辦單位有權將活動期間所拍攝的照片、影片用作活動宣傳；
- 9.3 本章程如有未盡完善之處，主辦單位有權作出修改，不作另行通知；
- 9.4 主辦單位擁有對賽事之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
- 9.5 本章程如有爭議，以中文版本為準。

10. 賽事消息發佈及聯繫方式

- 10.1 賽事最新消息發佈：

『澳門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網站 www.myeic.com.mo

- 10.2 聯繫方式：

賽務組電郵：myeic@zhdhq.com (賽務組只接受電郵查詢)